

Date of Sermon: 2024年 二月18日

基督受難的日子 (二十一) - 猶大, 那日與今日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67 分鐘

經文

約翰福音18:3-5節: 「³猶大領了一隊兵, 和祭司長並法利賽人的差役, 拿著燈籠、火把、兵器, 就來到園裏。⁴耶穌知道將要臨到自己的一切事, 就出來對他們說: 『你們找誰?』⁵他們回答說: 『找拿撒勒人耶穌。』耶穌說: 『我就是。』賣他的猶大也同他們站在那裏。」

馬太福音26:47-49節: 「⁴⁷說話之間, 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來了, 並有許多人帶著刀棒, 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裡與他同來。⁴⁸那賣耶穌的給了他們一個暗號, 說: 『我與誰親嘴, 誰就是他。你們可以拿住他。』⁴⁹猶大隨即到耶穌跟前, 說: 『請拉比安』, 就與他親嘴。」亦參馬可福音14:43-45節; 路加福音22:47節。

前言

我們上回(2/4)已進入到以猶大為首的抓捕隊伍與耶穌對峙的場面, 我本計畫講這場面一次針對猶大個人, 另一次針對抓捕大隊團體, 然上回在「猶大來了」主題講論當下, 即發現其中信息量大, 但因執著原計劃, 以致各信息講得急促了點, 當天講完後, 心中頗感歉意。主耶穌藉著反面使徒-猶大曉諭我們的信息極為豐富且個個震撼, 這些信息是主藉其他使徒所無法教誨的。我再次整理上回講章, 今天專論猶大的記號, 以為對今日的我們的警惕, 下週再論其他。

猶大的記號一: 拒絕耶穌整個人

耶穌藉這反面僕人猶大教訓我們兩件事, 一是, 猶大並非個案, 基督徒有成為猶大的可能, 另一是, 命令我們不要成為他反面的僕人。我們從猶大的表現整理出幾個猶大的記號。其一, 猶大不接受且不再相信耶穌說的話, 連帶也不信耶穌這個人, 行為表現就是耶穌所傳的道可棄, 耶穌這個人可賣。猶大對耶穌的不信, 以為祭司長等猶太領袖的勢力可壓制耶穌。知此, 今日的我們當深刻認識耶穌的權柄乃在世界列強之上, 知此而行就當運用耶穌賦予教會的權柄(太16:18-19; 約20:23)

猶大的相對就是馬利亞, 她接受耶穌這個人, 並且接受耶穌說的一切話, 行出來就是將最好的, 至貴的真哪噠香膏獻給耶穌。猶大與馬利亞兩位同時跟隨耶穌, 卻產生完全迥異, 兩極化, 天差地別的結果。耶穌身旁既有正面的僕人(如馬利亞), 也有反面的僕人(如猶大), 今日教會當然就會有主耶穌正面的僕人和反面的僕人, 兩者皆直接面對耶穌整個人, 直接面對主的名和主的道; 馬利亞與猶大互不相容, 主基督在今日教會界的正反兩面僕人當然也互不相容。耶穌說馬利亞將香膏澆在他身上是為他安葬作的(太26:12), 進而命令教會, 「我實在告訴你們, 普天之下, 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, 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, 作個記念。」(太26:13) 因此, 基督的正面僕人必然傳他的受難, 傳他死在十字架上, 並傳他安葬在富人的墳墓裏; 牧師傳道一生講章無數, 必須要有關乎基督受難方面的講章。

耶穌的麥子與稗子的教訓說得清楚, 他撒麥子, 他的仇敵撒稗子, 主容許這兩者存於教會, 他再來時才會處理稗子, 也必會處理稗子。耶穌說: 「容這兩樣一齊長, 等著收割, 當收割的時候, 我要對收割的人說, 先將稗子薅出來, 捆成捆, 留著燒, 惟有麥子, 要收在倉裏。」(太13:30) 耶穌

亦說「被召的人多, 選上的人少」(太22:14), 前者是稗子, 後者是麥子, 這兩者的數量懸殊, 稗子多, 麥子少。被召的人看聖經, 讀聖經, 思想主題實在多多, 講道者可信手捻來就是一篇講章, 但選上的人銘記耶穌說的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, 就是生命」(6:63b), 思想主題與內容盡是基督, 一點一滴累積關乎見證主的講章。基督徒需知當在麥子與稗子兩者中間擇一, 不是麥子, 就是稗子; 凡不全然接受基督的人就是稗子, 這原則與教會宗派無關。

大家不要以為這些話為重, 請讀詩篇2:12節:「當以嘴親子, 恐怕他發怒, 你們便的道中滅亡, 因為他的怒氣快要發作, 凡投靠他的, 都是有福的。」這是絕對的, 且這個以嘴“親”子是現在式。如何以嘴親子? 耶穌說: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, 被長老、祭司長、和文士棄絕, 並且被殺, 第三日復活, 若有人要跟從我, 就當捨己, 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(路9:22-23) 以嘴親子就是傳他受難的一切, 且不得隨時間而褪色; 傳道人不得說“我已經傳過主的受難了, 盡到了傳道的責任”, 可以講些別的。

猶大的記號二: 猶大生猶大

猶大的記號其二, 心口不一, 但有生的功能。猶大的心剛硬, 不信耶穌, 但是他的嘴卻可以無礙的親吻耶穌, 猶大親到耶穌的嘴的那瞬時, 心中是歡喜的, 但是出於他邪惡的心的歡喜, 是那種終於被我逮著的歡喜, 而不是愛主, 敬畏主的歡喜。親嘴是朋友間的禮數, 互為仇敵的兩者絕不可能親嘴, 守法的人與罪犯絕不可能親嘴, 然耶穌允許猶大親他的嘴卻不拒之, 不閃躲。我們思想其中則發現兩件事, 第一件事是猶大會生猶大。猶大親嘴的目的為引抓捕大隊下準手, 確實的抓到耶穌; 猶大是一人, 抓捕大隊人數眾多, 猶大一人生出大量的猶大。

使徒彼得說:「從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來, 將來在你們中間也必有假師傅, 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, 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, 自取速速的滅亡, 將有許多隨從他們邪淫的行為, 便叫真道因他們的緣故被毀謗。」(彼後2:1-2) 一個或多個假師傅會生出許多人, 這一幫同夥愛異端的教訓, 不承認救贖主, 他他們口中的言語是毀謗真理的道, 如使人不認基督是上帝, 還認基督有被造成份, 講章中的基督是配角等等。

使徒約翰說:「小子們哪! 如今是末時了, 你們曾聽見說, 那敵基督的要來, 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, 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。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, 卻不是屬我們的, 若是屬我們的, 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, 他們出去, 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。」(約一2:18-19) 約翰說的他們是抵擋基督的一群, 即不接受基督的道的一群。教會若傲於植堂迅速, 道中無基督, 無基督十架, 今日就如猶大那日一樣。

人的口出污穢

第二件事是我們當警覺(在教會裏的)人的口出污穢。若將舞台大燈打在猶大與耶穌親嘴的場景, 人看到的是猶大對主親嘴的親密舉動, 看到猶大是十二使徒當中唯一親過耶穌的嘴的門徒, 這樣的表象會誤導人以為猶大尊敬主, 且甚愛主, 我們若沒有福音書, 絕對想不到這是賣主的記號。人以表象斷事本就是人的通病, 基督徒看教會必看大小就是這通病的實例。耶穌引以賽亞書說:「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, 心卻遠離我, 他們將人的吩咐, 當作道理教導人, 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」(太15:8-9; 賽29:13) 耶穌繼而警示嘴唇之弊, 說:「你們要聽, 也要明白, 入口的不能污穢人, 出口的乃能污穢人。」(太15:10-11)

教會本當如箴言說的, 「一句話說得合宜, 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裡; 智慧人的勸戒, 在順從的人耳中, 好像金耳環和精金的妝飾。」(25:11-12) 主另一方面指示說, 出口的能污穢人, 因此, 追求聖潔的基督徒就當謹慎自己的耳, 當聽什麼, 不當聽什麼。那, 什麼樣的口(在教會裏)說出來的話會污穢人? 由於這話是說在教會裏, 故說這話的人不會是猥瑣鄙陋的人, 不會是褻瀆上帝的

人，這話也不會是污穢不堪入耳，猥褻下流一類的話。在教會裏有話語權的人必是教會的核心人物，個個高舉神，主耶穌甚至稱他們是智慧人，聰明人。

耶穌引他在以賽亞書說的話，然只說了前半段，他在以賽亞書那裏的後半段話是，「**所以，我在這百姓中要行奇妙的事，就是奇妙又奇妙的事；他們智慧人的智慧必然消滅，聰明人的聰明必然隱藏。**」(賽29:14) 耶穌要行的奇妙事，就是奇妙又奇妙的事，沒有別的，就是他的十字架，或說他在受難日經歷的種種。這樣看來，教會有話語權的人若口不傳基督十架，而傳其他事，就是出口污穢人的事。(使徒保羅於哥林多前書第一章和第二章言盡教會內智慧與愚拙之別。)

耶穌責備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，「**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，就是你容讓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導我的僕人，引誘他們行姦淫，喫祭偶像之物。**」(啟2:20) 所謂行姦淫就是新娘不與他的新郎親近，而與其他人苟合。教會是基督的新婦(啟19:7)，教會理當有基督的道，若沒有，她就不是新郎愛的新婦，也不是愛新郎的新婦。可想而知地，當新郎(無預警)來到新婦面前時，他不會接納這樣的新娘入他的院內，他必按他所說的，將這樣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裏，讓他們在那裏哀哭切齒(太25:30)。

猶大的記號三：與主互動冰冷

猶大的記號其三，與主互動冰冷，僅剩表面的致意，其他也就沒有了。福音書記猶大說話不多，但還是會對耶穌週遭事物表示看法，當馬利亞打破真哪噠香膏時，猶大就說，「**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？**」(約12:5) 但當猶大決定賣主之後，他就不願意與耶穌再有任何對話，見到耶穌時只簡單的說「**請拉比安。**」是啊！心一但與主有了距離，那人還能說什麼？猶大是在肢體上與耶穌接觸零距離的人，猶大的心(臟)與耶穌親嘴時，他是人類歷史唯一一位最靠近耶穌心(臟)的人，但他卻是耶穌門徒中背叛主力道最強的人。猶大當時身上帶著世界權柄的榮耀，身為緝拿隊者的光環似乎蓋過穿著布衣的耶穌，然他卻將自己斷絕於生命之外。

因著猶大不相信耶穌的話，想當然耳，他領受耶穌說的話的能力等於零；同樣的，基督徒若不去注意主耶穌說的話，他與主的互動就處在冰點。耶穌在登山寶訓的馬太福音第六章告誡我們，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，不能又事奉上帝，又事奉瑪門，不要為生命憂慮喫甚麼，喝甚麼，穿甚麼，基督徒的心若專注這些事，禱告求的就是這些事，並用重複話求這些事，這樣單調的基督徒怎可能與主互動熱絡？

患了十二年的血漏的女人，來到耶穌背後，僅敢摸耶穌的衣裳縫子(太9:20)，馬利亞也僅用手來洗耶穌的腳(約12:3)，這兩位女人默然無語，用實際行動來表現出對耶穌的敬仰，她們反而是最親近耶穌的人。那麼，今日誰是最親近耶穌的人？就是那些接待基督的弟兄中一個最小的(太25:40)，看見弟兄窮乏而施憐恤的人(約一3:17)。

猶大的記號四：不懼主

猶大當晚對耶穌的不敬不是驟然發生，而是經過一年多的發酵期。耶穌於五餅二魚神蹟後講的一篇關乎門徒必須喫他肉，喝他血的道，他的門徒中有好些人聽見了也難以接受，就說「**這話甚難，誰能聽呢？**」耶穌隨即說到，「**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他原來所在之處，怎麼樣呢？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，只是你們中間有不信的人。**」約翰寫說，耶穌從起頭就知道誰不信他，誰要賣他，我們知道那人就是猶大(參約6:60-71)。

約翰直至耶穌傳道最後一年才開始寫猶大事，這時應是猶大不信懷胎期的起始。猶大從不信的懷胎期，到他下手出賣耶穌的己死期，這兩者中間至少有一年的時間，當猶大的己死期到了，他則完全無懼於耶穌，完全將耶穌說的「**我與父原為一**」拋至腦後(約10:30)。許多基督徒太小看耶穌這「**我與父原為一**」的啟示，即便教導三位一體論的基督徒依然。我這樣問，倘若父說類似的話，如「**我與子原為一**」，基督徒當有怎樣的反應？福音書記父發聲，「**門徒聽見，就俯伏在**

地, 極其害怕」(太17:6), 人以為「打雷了」(約12:8), 然耶穌說「我與父原為一」, 卻不見基督徒有驚懼之情, 有的牧師還說, 如果他在現場, 也會拿起石頭丟耶穌。可見, 罪人面對耶穌與面對上帝呈現出完全不同的反應; 基督徒聽講道者題神, 必提神靜聽, 基督徒聽講道者題基督, 卻是失神失意。年輕傳道人在教會講台上侃侃論神, 以為建立自己講道權威的捷徑, 忘記他講道的權柄是從基督而來, 「你餵養我的羊」。